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  
**期末學生輔導委員會議**  
**會議議程**

時間：107 年 12 月 10 日中午 12:00

主席：曾信超校長

地點：圖書館 1 樓第一會議室

參與人員：如後附簽到表

**一、主席致詞（略）**

**二、學務長致詞（略）**

**三、工作報告**

1. 專業輔導人力建置後，學輔中心已啟動院系心理師的服務，提供系所師生有關學生心理與行為問題之諮詢、諮商服務。並在每學期與資源教室召開 ISP 會議時，一同協助院系關懷學生之心理與行為問題之篩選、處遇、危機處理，及提供必要之服務與轉介追蹤。
2. 校園自我傷害防治、性別平等宣導，感謝各委員、每位任課老師的支援，也請各位導師多予協助與關懷學生們的情緒狀態及出缺席情形，並請即時通知學生輔導中心的輔導人員，進一步進行個別或班級等的諮商輔導。

教育部已於 106 學年度，實施一般生的轉銜輔導與服務機制，須即時掌握學生離校情形、以及從他校轉入的高關懷學生名單，並邀請相關人員召開評估會議、轉銜會議，進行高關懷學生之轉銜通報與追蹤，啟動相關機制，縮短輔導空窗期。未來請各位委員及相關處室多加協助。

3. 本學期於新生訓練期間進行「HHL-S 習慣、健康、生活量表」篩檢，並結合通報系統，各班級高關懷的學生名單，已再次密函的方式送交各位導師。懇請各系與導師協助追蹤關懷，將高關懷學生輔導表送回學輔中心，並視學生需要適時轉介。
4. 有鑑於近年來性騷擾、性侵害、約會暴力及家庭暴力問題頻傳，懇請老師協助多多關心學生身心狀況，若有發現上述情形，尤其是未滿16歲的同學，無論是否為自願發生性行為，皆須通報；因教育人員屬法定責任通報人員，請師長務必於24小時內進行通報，以免觸法。

此外，各班導師輔導班級若有學生懷孕，請務必知會生輔組蕭教官，懷孕學生相關權利請參閱本校學則。另，「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修正案經總統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為「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條例修正後，受保護的兒童少年範圍擴大，有下列行為之一，即為兒童或少年性剝削：

- (1)使兒童或少年為有對價之性交或猥褻行為。
- (2)利用兒童或少年為性交、猥褻之行為，以供人觀覽。
- (3)拍攝、製造兒童或少年為性交或猥褻行為之圖畫、照片、影片、影帶、光碟、電子訊號或其他物品。
- (4)使兒童或少年從事坐檯陪酒或涉及色情之伴遊、伴唱、伴舞等行為。

也請各位師長關心學生課堂、課後生活、及出缺勤狀況，隨時注意學生言行舉止的變化；並告知學生不得傳播、轉貼未成年者的照影片，以免觸法。

5. 於各月份辦理多場輔導主題活動，詳細輔導相關活動及學生參與情形如下：

預防層級	輔導機制說明	活動類別	辦理場次	參與人數	參與人次
三	個別晤談(含資源教室)	諮商輔導		100(持續中)	333(持續中)
三	個案會議	諮商輔導	3	33	33
三	哀傷輔導	團體輔導	3	91	32
二	新生 UCAN & HHL—S 量表施測	心理測驗	43	1,647	1,647
一	溫暖守護~自殺防治守門人研習	自我傷害三級預防	1	60	60
一	「花樣少男少女」~自我傷害推廣系列工作坊	自我傷害三級預防	1	40	40
一	「最愛我的人傷我最深」~自我傷害推廣系列講座	自我傷害三級預防	1	128	128
一	生命教育系列演講	生命教育	2	440	440
一	生命教育系列 工作坊	生命教育	2	100	100
一	輔導志工培訓	生命教育	4	辦理中	辦理中
一	輔導股長、志工服務活動	生命教育	6	辦理中	辦理中
一	認識約會暴力防治宣導海報展	性別平等	1	111	111
一	「《單純的小美好?》- 聊聊愛情這檔事」專題演講	性別平等	1	54	54

一	新生-小媽媽婚紗攝影展	性別平等	1	77	77
一	「藏在鏡頭下的生命故事」座談會	性別平等	1	39	39
一	「談心說愛的藝術」演講	性別平等	1	236	236
一	情感教育團體：「讓愛情呼吸」	性別平等	6	辦理中	辦理中
一	「找回愛的勇氣」芳香療法工作坊	性別平等	2	待辦中	待辦中
一	生涯探索與發展演講	生涯教育	4	550	550
一	生涯探索與發展工作坊	生涯教育	2	130	130
二	「心心相藝」藝術沒採應用在青少年輔導	教師輔導	1	40	40
二	「大手拉小手」關係引導成長團體	教師輔導	1	40	40

6. 為配合教育部 103 年 1 月 8 日臺訓(三)字第 1010228968 號函頒「教育部推動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修正計畫，擬訂本校 108 年度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詳見附件一)。

#### 四、提案討論

無

#### 五、臨時動議

無

#### 六、散會

##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08 年度 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3 年 1 月 8 日臺訓（三）字第 1010228968 號函頒「教育部推動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修正計畫
- 二、本校 108 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貳、目的：

- 一、推動生命教育，協助學生體認生命的意義與價值，學習尊重生命、愛惜生命，欣賞生命的豐富與可貴。
- 二、訂定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機制，建立學生自我傷害危機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 三、增進學生因應壓力與危機管理知能，並增進協助處於自殺危機或憂鬱情緒學生之情緒因應與調適技巧。
- 四、協助教師、輔導人員與學務工作人員及早辨識學生情緒問題，增進有效心理輔導與危機處理知能。
- 五、落實高關懷學生群之篩選，建立檔案並定期追蹤，防範校園憂鬱自傷事件之發生。
- 六、整合校園內外資源，結合社區相關資源，提供多元輔導管道，建構輔導資源網路，給予學生適切諮商輔導。

### 參、計畫目標、實施策略與行動方案：

#### 一、初級預防

計畫目標：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自我傷害。

實施策略：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行動方案：

實施項目	活動方式	參加對象	辦理單位	備註
(一) 學生				
1.生命教育推廣活動	舉辦生命教育宣導、專題演講、班級座談、讀書會、影片賞析。	全校學生	學輔中心、學務處、各院系、進修部	全年實施
2.心理健康促進活動	舉辦正向思考、衝突管理、壓力調適、危機管理等活動。	全校師生	學輔中心、進修部學務組	全年實施
3.憂鬱防治主題輔導月	舉辦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演講、宣導活動、影片賞析、諮詢服務。	全校師生	學輔中心、進修部學務處	每學期辦理特定輔導主題系列活動
4.學生定向輔導	實施新生學習與閱讀計畫、大手牽小手、學習輔導、生涯輔導。	新生班級	教務處、學務處、進修部、教發中心學輔中心	全年實施
5.缺曠課學生關懷與輔導	將缺曠課較嚴重學生資料，送請導師予以關懷或轉介輔導中心。	全體學生、導師	生活輔導組、進修部、學輔中心	全年實施
6.身心障礙學生輔導	課業、生活、心理、職涯、社會適應等輔導。	身心障礙學生	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學輔中心	全年實施
7.輔導志工研習	舉辦輔導志工生命教育與憂鬱自我傷害防治研習，加強同儕輔導技能。	班級幹部及心橋社輔導志工	學務處、學輔中心、心橋社	每學期舉辦2次
(二) 導師、教職員、輔導老師、教官及學務工作人員				
1.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知能研習	舉辦生命教育、憂鬱與自我傷害、危機處理、情緒管理等研習及個案研討，強化教師輔導知能。	全校教職員、教官、學務工作人員	學輔中心、學務處、進修部	每學期至少2次
2.生命教育及憂鬱防治課程教學	教務處及通識教育中心安排生命教育相關課程。	全校師生	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	全年實施
(三) 總務處人員及警衛	加強警衛危機處理能力、校園高樓之中庭及樓梯間之安全網架設，生命教育文宣與求助專線之廣告。	全校師生	總務處	全年實施
(四) 編印「生命教育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輔導手冊」			學輔中心	教職員及輔導志工人手1冊廣為宣導

## 二、二級預防

計畫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自我傷害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實施策略：篩檢高關懷群，即時介入輔導。

行動方案：

實施項目	活動方式	參加對象	辦理單位	備註
(一) 高關懷群辨識	<p>1. HHL-S 習慣健康生活量表：將施測活動安排進新生訓練跑關活動中，由輔導人員協助高關懷群篩檢及壓力調適心理衛生宣導。</p> <p>2. 情緒量表線上測驗：發布測驗訊息，請導師、輔導股長鼓勵學生完成測驗、自我情緒篩檢，並提供相關輔導資訊。早期發現，及早介入輔導與協助。</p>	<p>全校新生、實習學生、進修部新生班級</p> <p>全校新生</p>	<p>學輔中心、進修部學務組</p> <p>學輔中心、進修部學務組</p>	<p>每年 9 月實施及每年 3、4 月實施</p> <p>每年 3、4 月實施</p>
(二) 高關懷學生的協助與初級介入輔導，建立檔案定期追蹤輔導	<p>篩選量表高分群學生，請導師、輔導老師、心理師進行初級及二級輔導工作，評估其情緒狀態，並透過晤談，學習情緒因應與調適技巧。</p>	<p>全校導師、教職員、輔導老師、家長</p> <p>有需求之學生</p>	<p>學務處、學輔中心、進修部學務組</p> <p>學輔中心</p>	<p>導師與學生晤談後，必要時轉介學生輔導中心</p>
(三) 憂鬱與自殺風險度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之研習	<p>提升導師、教官、同儕、教職員、家長之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增進辨識能力；並對所發現之高關懷群提供進一步個別或團體的心理諮商或治療</p>	<p>有需求之學生</p>	<p>學輔中心</p>	
(四) 憂鬱自傷高關懷群心理治療團體	<p>舉辦「情緒管理」團體或工作坊，鼓勵篩選量表高分群學生參加。</p>	<p>有需求之學生</p>	<p>學輔中心</p>	
(五) 高關懷學生轉介駐診醫師及社區醫療機構進行評估診斷	<p>轉介高分群中憂鬱狀況嚴重之學生至鄰近醫療機構，適時連結醫療資源介入，以利三級預防工作進行。</p>		<p>學輔中心、健康中心</p>	<p>身心症、憂鬱情緒鮮明者進行醫療資源轉介</p>

### 三、三級預防

計畫目標：預防自殺未遂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同學或親友模仿自殺及自殺未遂者自殺。

實施策略：建立自殺或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行動方案：

實施項目	活動方式	參加對象	辦理單位	備註
(一) 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與善後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建立處置作業流程，含對媒體之說明、對校內相關單位之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家長聯繫協助及哀傷輔導。		校長室、學務處、軍訓室、健康中心、學輔中心、秘書室	附件一、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理機制流程圖、附件二、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校內查察策略及通報流程圖
(二) 已出現嚴重自殺意念者或自殺未遂者 1. 進行危機處理	注意學生是否需要安排住院與藥物治療，避免一個人獨居或接觸自殺途徑，必要時與之約訂不自殺契約。同時至少追蹤半年以上，定期評估其自殺意念。	已出現嚴重自殺意念者	軍訓室、校安中心、學輔中心、健康中心	
2. 安排進一步的心理諮商與治療	請精神科醫師與心理師進行心理諮商工作。	已出現嚴重自殺意念者	學輔中心、健康中心	
3. 宣導 24 小時求助專線	在校園內宣導 24 小時求助專線，以利出現自殺計畫者求助。	已出現嚴重自殺意念者	軍訓室、校安中心、學輔中心、健康中心	專線電話 (06)290-3545
(三) 自殺已遂者 1. 進行個別及團體之情緒輔導	進行個別及團體之情緒輔導。	自殺已遂者之導師與周遭的學生	學輔中心	
2. 通報轉介	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與行政院衛生署函頒「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進行通報與轉介。		軍訓室、校安中心、學輔中心	
3. 公開澄清	針對整個校園，以公開信的方式澄清自殺的迷思，並再次提供正確的自殺防治觀念，降低自殺模仿效應。		校長室、學務處、學輔中心、秘書室	
(四) 轉銜輔導 1. 本校學生轉出		學輔中心心理師、教官室、生輔		

<p>2.外校轉入</p>	<p>從本校高關懷名單中，若有休退學之學生，將評估其風險，開轉銜會議，並做後續追蹤進入轉銜機制。</p> <p>每學期開學前，入轉銜網確認轉入之高關懷學生，聯繫國高中輔導室了解學生狀況，以規劃輔導計畫，並連接相關人員。</p>	<p>組、註冊組 組長、學務 長</p> <p>學輔中心</p>	<p>學輔中心</p> <p>學輔中心</p>	
---------------	---	--	-------------------------	--



#### 肆、高關懷群篩檢實施過程：

高關懷群篩檢計畫之實施須符合專業法律與倫理，在尊重學生的自主與考慮不傷害生命的原則下，強調保密隱私、以及不標籤化與污名化之下進行。實施過程包括六階段：

實施階段	實施要項	實施方式	備註
第一階段	說明	說明篩檢目的與保障篩檢結果的保密性。	使用測驗篩檢高關懷群時，除口頭說明外，並鼓勵學生仔細閱讀說明，讓學生充分了解。
第二階段	取得同意	除非學生有傷害他人或自己的危險性，否則，應依尊重自主原則，在學生（家長）同意下進行篩檢，非強迫性。	須簽訂同意書。
第三階段	解釋結果	對篩檢結果的解釋要謹慎與專業，不隨便給學生貼上精神疾病或任何不好的標籤；並結合情緒教育，教導與強化學生「覺察憂鬱、接受憂鬱、處理憂鬱、放下憂鬱」。	網頁上謹慎說明測驗結果解釋，並進行憂鬱防治宣導。
第四階段	保密	諮商輔導人員、導師及相關教師應遵守法律命令及專業倫理，不得無故洩漏因業務而知悉或持有個案當事人之秘密。	處理過程以密件方式。
第五階段	主動關懷	主動提供高關懷群必要的關懷協助及需要的諮商輔導。	導師主動關懷與協助，或轉介學生輔導中心諮商輔導。
第六階段	必要的轉介	當知悉學生有疑似精神疾病、有明顯的自傷或傷人之虞時，須進行危機處置與必要的轉介與協助就醫。	與鄰近嘉南療養院、成大醫院、署立台南醫院、奇美醫院及台南市立醫院精神科醫師密切連繫，並作追蹤輔導。

## 伍、量表施測及高關懷群辨識：

利用「柯氏情緒量表」以及「習慣、建康、生活量表」篩檢高關懷群學生，及早發現，及早協助與輔導。量表施測步驟如下表：

工作要項及表單 施測步驟	工作要項	使用表單
施測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與柯慧貞教授簽訂「柯氏情緒量表」授權使用同意書。</li> <li>2. 公佈測驗實施消息，寄送通知給導師、班級輔導股長，並附上實施測驗線上施測方式與說明。</li> <li>3.發通知給導師，溝通施測原則與施測方式。</li> </ol>	同意函  柯氏情緒量表 柯氏情緒量表線上施測實施辦法暨施測時程 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手冊（學生輔導中心編製）
施測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所需時間:50 分鐘（含測驗解釋、與宣導資料）</li> <li>2.施測前，網頁上先說明憂鬱與憂鬱症、施測目的及篩檢結果保密事項。</li> <li>3.學生簽訂柯氏情緒量表施測同意書。</li> </ol>	柯氏情緒線上量表
施測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網路記分，並篩檢出需關懷群與高關懷群。</li> <li>2.篩檢之需關懷群及高關懷群名單送給導師（密件處理）。</li> <li>3.需關懷群請導師約談關懷，導師評估學生需進行諮商輔導時，轉介學生輔導中心，鼓勵學生前來晤談。</li> <li>4.高關懷群學生由輔導中心發出個別邀請單，請導師轉交，鼓勵學生前來輔導中心諮商輔導。</li> <li>5.高關懷群學生經輔導老師晤談評估，必要時，作持續追蹤輔導，或轉介醫療機構諮商治療。</li> <li>6.高關懷群學生在第 1 次邀請晤談未到期時，學生輔導中心將第 2 次發出邀請函，請導師鼓勵來學生輔導中心作諮商輔導。</li> </ol>	柯氏情緒量表施測結果解釋時間表  致導師信函  高關懷學生晤談表 轉介同意書  晤談邀請函 晤談申請單 晤談說明及同意書 高關懷學生晤談紀錄表 尊重生命合約  第 2 次晤談邀請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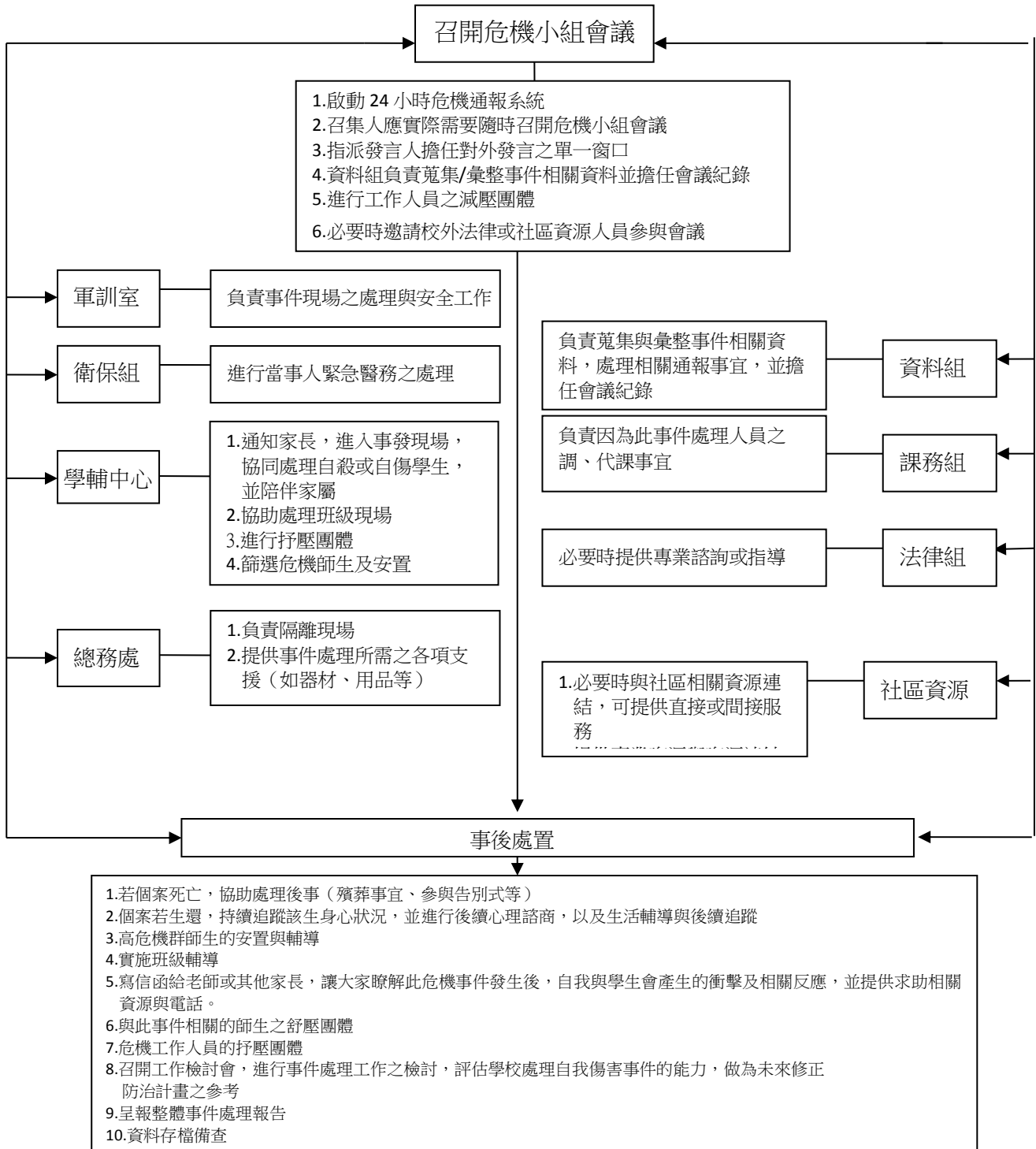
陸、學生輔導中心訂定學年度「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內含成效評估指標及預期成效，加強生命教育與自我傷害防治工作。

工作目標	評估指標	量化質化數據	查核時程與績效												預期成效			
			107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自我傷害。	訂定年度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100%																1.建立完善之學生憂鬱與自傷防治機制，防範自傷事件發生。 2.增進學生心理健康，進而對人生擁抱希望，激發活得充實的人生價值觀。
	建立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理機制及作業流程	100%																
	心理健康促進活動	90%																
	憂鬱防治主題輔導	80%																
	新生定向輔導	80%																
	身心障礙學生輔導	100%																
	輔導知能研習	人次																
	輔導志工訓練	人次																
	校園安全防護	100%																
篩檢高關懷群，早期發現，及早介入輔導與協助	高關懷群辨識	90%																1.篩檢高關懷群，及早介入輔導，防範憂鬱自傷事件發生。 2.學生學習情緒管理及壓力調適能力技巧，免於自我傷害。 3.結合校內及社區資源，協助學生走出陰霾，迎向陽光。
	高關懷群學生的協助與介入輔導	70%																
	建立檔案追蹤輔導	100%																
	自我傷害風險度辨識及危機處理能力研習	人次																
	憂鬱自傷情緒管理團體	人次																



工作目標	評估指標	量化質化 數據	查核時程與績效												預期成效		
			107 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預防自殺未遂者在自殺與自殺身亡的周遭同學模仿效應而自殺	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及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100%															1.建立學生自殺意念、自殺未遂及自殺身亡之危機處理流程，增進校園危機處理能力。 2.協助學生學習生命的價值與人生意義，進而尊重生命、珍愛生命。
	對已出現自殺意念者或自殺未遂者，進行危機處理與諮商輔導	100%															
	對自殺身亡者之周遭同學及班級，進行個別及團體之情緒輔導	100%															
	通報與轉介	100%															

#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校園學生自我傷害危機處理機制流程圖



#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 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校內查察策略及通報流程圖

